

今年,北京的两个大剧场分别上演了我父亲吴祖光的名剧《风雪夜归人》。这两个剧场分别是北京人民艺术剧院和国家大剧院。人艺剧院的演出日期是五一档,共上演了十五场,大剧院的演出是在六月下旬。两个剧院的“风雪”剧基本上是一前一后同一个时间段上演的。

《风雪夜归人》是我父亲在24岁时完成的一部话剧作品。那是1942年,年轻的父亲人小鬼大少年老成,喜爱文学喜爱戏曲也喜爱新戏,刚二十出头、心怀正义的年轻人,就写出了那样深刻、发人深省、震动人灵魂的戏剧作品,在任何时代都应该是不多见的。关于这一点,父亲曾经跟我闲聊中谈到过,他说在他的少年时期,抗战开始了,日本侵略了中国。在亡国的愁云惨雾中长大,心态一定是郁闷的,这样人看着国破家亡整日阴暗低落的大环境,面对外族的侵略和屠杀,一定会产生负面情绪,于是,变得早熟是非常正常的。

抗日战争从开始到结束持续了十四年,那正是我父亲从少年成长到青年的阶段。当时社会的黑暗和腐败到了令人发指无以复加的程度,那时北平沦陷,正在上大学的父亲被迫停止了学业,随着许多政府部门后撤到当时的后方陪都重庆,被本来设在首都南京的国立戏剧专科学校的校长、他的姑父余上沅先生招聘到学校做校长秘书,和学校一起搬迁到了重庆。在那里,父亲从一个单纯青涩的男孩子逐渐成长为一个少年成名的剧作家。最初,他写了一个抗战题材的话剧剧本叫做《凤凰城》,只有十九岁的他到剧场去看自己写的戏,去晚了,被检票的大爷



拦住问他是干什么的,他回答说:“我是这个戏的作者。”大爷上下打量他,一脸的不信并嫌弃,“你是这个戏的作者?我看你是作者的儿子差不多。”

父亲的“神童”之名由此而来。但是真正使得父亲享誉一生的传世作品并不是《凤凰城》,而是他24岁时写就的话剧《风雪夜归人》。这部话剧完成于1942年,父亲依旧是唇红齿白有着稚嫩脸庞的少年样。但是这部话剧直至今日,依旧在不停地地上演,观众无论在哪个时代都是趋之若鹜,一要难求,制作者不必担心票房。似乎不同时期的不同观众都可以理解这个已经上演了八十年的经典戏剧的深刻含义。戏里所写的故事似乎也并不遥远:达官贵人娶了一个身份低下的青楼女子做姨太太,女子却因和唱戏的红角儿有着同样背景而产生深深的心灵共鸣,由此与被自己丈夫捧红的舞台红角儿有了私情。于是激怒了丈夫,赶走了红角儿,把姨太太当礼物送人,拆散了两个破了规矩的“罪人”。二十年后,当年的红角儿已是破衣烂衫病入膏肓,爬回到当年与女子定情的大户人家的后花园来寻找旧人,禁不住一场大风雪的袭击暴毙雪中,而被送人的女子同时也回到此处,却在深夜中走失,从此不知所终。

这只是情节的梗概,看得懂的人会感受到剧本控诉的是旧时代对人的平等尊严的践踏,看不懂的人会欣赏剧情表面的花前月下,遗憾于男女主角不得善终的爱情故事。而父亲对我说,他当时是看到日本侵略者末日已到,他和众多同胞一样对重建祖国再塑家园满怀憧憬。然而事实却是国民党日益深重地欺压百姓、残暴堕落、腐败成性,让人彻底无法忍受。“我那时从仇恨侵略者转变为怒斥丑恶的当权者。”他说。

当然,他的剧中人是有原型的,他小时候曾经交往过一个与他年龄相仿

西班牙电影里的悲情和絮絮叨叨,有时候,只是一种苦难命运的响亮回顾。阿莫多瓦并不完全是张扬的代名词,他的马德里的嘈杂,与凝视一样深沉。西班牙电影一旦涉及到加泰罗尼亚,总有一种文化意义的色彩辨识度,它的多元,如烈日下的光斑与阴影,自成叙事的丰富谱系。

今年戈雅奖最佳电影《47路巴士》就是这样一部属于加泰罗尼亚的电影,它根据真实事件改编,秉持着对当代历史的复杂性的尊重,或者说,如英国学者雷蒙德·卡尔的著作《西班牙史:欧洲的例外》所阐述的,加泰罗比亚,是西班牙的例外。

当一部电影跨度有二十多年之长,笼罩在空气里的色彩,也从灰蒙蒙转向明亮。《47路巴士》,是一部从乡村到城市的移民史,也是一首关于边缘人群的纯朴民谣。上个世纪五六十年代,来自西班牙南部的埃斯特雷马杜拉和安达卢西亚的农民,为了逃离战后的饥饿和贫困,来到马德里、加泰罗尼亚这些工业化高的地区,寻求更体面的生路。电影就围绕着巴塞罗那西北部的贫民窟——托雷巴罗(又称男爵塔)展开,最初,他们在托雷巴罗城堡边搭建简易房子,当时政策规定,日出前没有封顶,警察就要来拆除。男主马诺罗·维塔利做的第一件得民心的事,就是号召大家不要分头行动,合力搭建一家的简易房,翌日,他们成功了。

导演马塞尔·巴雷纳喜欢加泰罗尼亚历史和语言的衍生意义,影片里的费利宾就是用加泰罗尼亚语挑衅警察,而惨遭杀身之祸。这场热烈唤醒了老实人,开了20年巴士的司机马诺罗,另一件触发他行动的事是他的售票员同事的

唱京戏旦角的男演员,是他的好朋友。他亲眼看到那个在舞台上光芒四射的好演员,在台下却只是一个被野孩子追着骂“骚娘们”的下等人,这个朋友在年仅二十出头时就生病离世了。我父亲为此深深感觉到社会的不公,后来愤而举笔写出了《风雪夜归人》,与他年轻的朋友惨淡的一生给他的刺激必有关系。

患难的生活使人成长,和平的环境使人安逸。这是一个规律,也是真理。

最近上演的这两台戏我都去看了。两个版本出自不同的导演,便有了不同的舞台体现。大剧院版是十三年前推出的任鸣导演的作品,记得任鸣对我说过,他想导一版尽量尊重吴先生原著的舞台呈现。而今年北京人艺这一

勇敢辞职。

我特意去找了巴塞罗那的地图,发现如今的托雷巴罗已经不是城市的最边缘,地铁11号线可以到达。但在六七十年前,住这里的人们打水要走两公里,出门上班,完全没有公交车到达。《47路巴士》的魅力是恪守了历史的逼真,同时又传达了普通人的善良、互助和力量。如果说外部的戏剧冲突来自于后佛朗哥时代的官僚和民众的矛盾,那么马诺罗·维塔利的正义感在生活的重压下的沉陷,是内部家庭关系戏剧冲突的源头。这是一部在奔向主题的过程中保持匀速的佳片,细节像成功的史诗里栩栩如生的人物,穿透宿命也穿透生活日常。马诺罗·维塔利重新赢得太太奥罗拉的爱与理解,是他在寻找父亲留给他的手表时,回忆起父亲死于佛朗哥执政时期的长枪党的动人场景,太太紧紧抱住了窗前的马诺罗。

《47路巴士》是一部小人物的抗争史,马诺罗开着他的巴士,改变了托雷巴罗的命运。人的高大,是沉默与沉寂中的绝响。

马诺罗对女儿说,不知道家乡赫尔特山谷现在是什么模样,西班牙南部的赫尔特山谷是如今樱花开得极其美丽的地方;女儿最后在舞台上唱道:“如果风能抹去我所歌唱的,那也没有关系。”人类的进步,就在于内心永远藏着一首期待不凡的曲子。

《47路巴士》和《她的卧底生涯》是本届上海国际电影节展映的可以押韵的两部西班牙新片,一部关于加泰罗尼亚,一部关于巴斯克。相比之下,《47路巴士》更胜一筹,因为它交叉着历史和生命的颂歌,因为它让人回味。

人不只是感动的群体,他们的思索从不停止。

本都吸引了大量的观者,剧场里观众席都是满座。走出剧场,我看着漫天繁星,心里对天堂里的父亲喃喃:爸爸,你看到了吗?在人们的心里,你一直都是那个永远让人记得的“神童”哦!



印象白裤瑶 (中国画) 刘延庆

学失之交臂,被录取的专业也不是自己填报的中文系,而是被调剂到没有填报的历史系。我一百个不愿意去读这所大学,整天闭门不出,闷闷不乐,无法释怀。父亲看到了我的失落,却也没有过多安慰我。他可能等合适的机会吧。7月21日是我的生日,那天晚上,父亲带我去柳江边散步,和我进

父亲给予的财富

崖丽娟

行了一次倾心长谈。

那是一个月明星稀的夜晚,父亲推心置腹,第一次把他求学的曲折经历告诉我,通过他的讲述,我才知道,为了获得读书的机会,出身贫苦人家的人,需要克服的困难和付出的艰苦努力是难以想象、难以承受的。那时候父亲已经是国家干部,一路历练,担任过很多的职务,而且热爱文学,有良好的文学修养,我爱好文学也是受到父亲影响,得益于他的细心

上小学,有写字课,老师让描红,我总描不准,老师严厉批评;父亲写字小有名气,给人写招牌受恭敬,我让父亲闲时教我。父亲甩给我一本楷书字帖:先临完再说。

我赶紧躲开:那么辛苦,犯得着吗?父亲看我“孺子不可教也”,也就作罢。多少年后,随湖南的朋友登岳阳楼。其一楼和二楼的中堂都悬挂着木匾镌刻的《岳阳楼记》,字是世称“行书大妙”的清代书法家张照写的。二楼那块是真迹,一楼那块是后人的摹品。登楼完毕回到一楼,我再次注视那块摹品,很深沉地感叹说:这真迹比楼上的摹品就是强多了!说完周围一片寂静,我以为众人大有同感,不料同行的一位北京作家斥道:你瞎扯什么,这块是摹品,楼上那块才是真迹!

湖南的朋友赶紧打圆场,说书法道行很深,许多人都搞不清的。我当时的感觉真是恨不得有条地缝钻进去。

得了这个教训,我回家就把我喜欢的明代“吴中四才子”祝允明的草书字帖放大复印,贴满整面墙壁,开始临摹。

父亲见我写字,又说,你还是要从楷书写起。他的道理是:楷者,楷模也,其凝结的书法内涵远多于其他书体。楷书顾名思义是一种标准字、法则字,集大成字,是文字规则和审美规则结合的基础,掌握书法基本技巧的路径。不学楷书写出好看的字,也许有可能,但也就是“好看”。而不学楷书的缺失积习终身,肯定难以登堂入室。

我不以为然。我的道理是:古代官方使用的“馆阁体”就是楷书,一板一眼,规规矩矩,像印刷品,毫无个性可言,看多了乏味。借口馆阁体缺乏个性而以为学习书法可以不遵法度、循序渐近,实际是缺乏甚至根本不具起码的书法修养,但我写字并不是想当书法家,闹着玩而已,并没想登堂入室。觉得谁的字

好看就临摹谁的字,临帖不过就是照葫芦画瓢,像葫芦就行,笔画再有功力,不还是葫芦吗?再说,字写得再有功力,总有人不喜欢。宋朝的黄庭坚是公认的草书圣手之一,苏东坡照说他的字是“死蛇挂树”。又找到苏东坡的老师欧阳修的一段话,给我不是道理的道理作了根据:有暇即学书,非以求艺之精,直胜劳心于他事尔。以此知不离心于物者,真至人也;寓于有益者,君子也;寓于伐性汨情而害也,愚惑之人也。写字不能不劳,独不害性情耳。要得静中之乐,惟此耳。

欧阳修在这里说得明白,学书未必非要“求艺之精”,不过是强过在其他“伐性汨情”的事上劳心费力罢了。写字也“劳”,但不害“情性”,从中可以得到“静中之乐”。古人把写字叫作“种砚田”:“笔耕墨耨终此亩,湖上水田非我有”,不眼红“湖上”的“水田”,一心种自己的“砚田”。写字是自我陶冶,“墨可浊人亦可清心”,保持一份看天下清者自清、浊者自浊的清醒,不随流俗俯仰。白纸在前,墨笔在手,以写字说明“知其白守其黑”的道理,最形象不过。一个人常持了一份知白守黑的自重,也就多少会少一点烟火气息。当然,我学写毛笔字,没有这么高的追求。除了认字,另一个最直接的原因是改用电脑,写毛笔字更多的是为了不至于忘记书写。

父亲见我振振有词,也就默然。从此,不管走到哪里,只要有人起哄,我就毫不珍惜地把一张张大白宣纸横涂竖抹,任性挥洒,觉得特带劲,整一个人来疯。被人故意搞笑叫好也不知脸红。

直到有一天发现有人一脸不屑,有人背后讥笑,才觉得应该有所收敛。但心里还是难免嘀咕:毛笔字本是人际交流的工具,后来成了业,有了规范,有了行家,有了行家对非行家的鄙视、排斥、门户之见,但这并不等于行家就可以垄断毛笔字,非行家就不可以借此抒发性情、附庸风雅。只要不图名图利,不招摇撞骗,自己开心,朋友喜欢,那就必不在意人不人格、合不合规,不必在意行家的脸色。只是被人起哄为“书法家”的时候别信以为真,得意忘形,免致贻笑大方就好了。

临江仙·独白

刘琦

好梦一帘谁戳破,疏枝窗外婆娑。长天飘渺夜如波。意舟追月远,心桨动星河。挥散闲愁千万缕,空将肝血消磨。半壶浓酒可当歌。红尘多少事,转眼做蹉跎。

那个夏天,与陌生人,与十七年蝉的相遇,请看明日本栏。

十日谈

那年夏天

责编:殷健灵

1981年夏天,我参加高考。上世纪八十年代,“知识改变命运”的观念深入人心。为了能考上一所心仪的重点名牌大学,学校、家长、考生都铆足了劲。

我的家乡在广西柳州市,是南方一座老工业城市,经济发展水平、思想观念的开放程度都相对闭塞落后。那时候,很多广西考生拼命想考取省外一所好大学,毕业后争取留在大城市工作,由此获得良好的职业发展机会。但是,外省市名牌大学在广西招收的考生名额极其有限,比如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复旦大学等,每年都只有1-2个名额,竞争十分激烈。

说出来不怕丢人现眼,学校、父母当年对我的期望是考取北京大学中文系。这样的期望自然是基于我平时是学习尖子,文科成绩名列前茅,写得一手好作文,常常被拿来作为范文。我就读于柳州市第二中学文科班,是柳州市属重点高中,学校对升学率看得很重,每天题海战术轮轴

转,周末还安排补课,为了应考,考生们精神高度紧张,身心疲惫不堪。

1981年夏天,对我而言,无比苦涩。由于考前连续三天40度高烧,导致我考试发挥失常,十年寒窗苦读,数年奋斗努力,心血统统付之东流。

当年,填报志愿愿是在分数出来之前完成的,且不能更改。广西还有诸多限制性规定,比如,为了公平起见,机会均等,每位考生只能报考一所省外大学,即便是分数达到某所省外大学录取线,填报志愿不当,都会导致无法如愿录取心仪的大学。比如,这一年已经被某所大学录取了,如果放弃不去该校报到,第二年不能参加高考,要轮空一年,复考要等到第三年。

正是诸如此类限制,让我备受打击煎熬。虽然最终还是考上了省内一所重点大学,却与心仪的省外名牌大